

山东中医药大学护理学院

2025 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

根据《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校教字〔2024〕37号）及《山东中医药大学2025级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校教字〔2026〕8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护理学院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庆领 邵雨萌

副组长：胡晓飞 李明霞

成 员：宋 洁 张玉芳 吕利明 刘艳丽 刘 伟

秘 书：杨彬彬 鲁容辰 赵 军

二、转出流程

按照《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校教字〔2024〕37号）第八条规定，允许申请转出的学生人数不得超过该专业当年实际在籍学生总数的20%，护理学在籍学生249人，允许转出总数不超过49人；护理学（英语）在籍学生50人，允许转出总数不超过10人。具体流程如下：

（一）提交转专业申请

学生根据转入专业的方案要求在教务管理系统提交转专业申请，需上传《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学生本人签

字并按手印后的扫描版）（见附件 3）以及转入专业要求的其他材料，所有上传材料需压缩为一个文件，文件名为“学号+姓名+申请转入专业”。教务管理系统开放申请时间为 4 月 23 日上午 8:00 至 4 月 24 日下午 20:00。

（二）学院审核与公示

按照本学院公布的转出人数及学生申请转入专业的接收条件，对申请转出学生进行审核。审核结果在学院官网公示 1 天。

（三）上报教务处

将符合条件的学生申请材料及汇总名单报教务处进行复核。

三、转入遴选方案

按照《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校教字〔2024〕37 号）第八条规定，每个专业允许转入学生人数上限一般为不增加行政班或不超过当年本专业实际人数的 10%，护理学拟接收 25 人，护理学（英语）拟接收 5 人。申请条件和具体流程如下：

（一）申请条件

除符合《山东中医药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校教字〔2024〕37 号）中规定的条件，申请我院学生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平均学分绩点 ≥ 3.0 。
- 2.无课程考核不合格现象（即初次考核均合格）。

3.无违纪作弊记录。

（二）考核成绩评定及流程

1.面试考核。学院组织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面试考核。面试成绩为百分制，内容包括日常表现、精神面貌、心理健康、语言表达、应对能力和专业基础等部分。面试成绩由面试环节考官打分产生，面试成绩需达到 60 分以上，否则不予录取。

2.确定转入学生名单。根据拟接收转入学生人数，按照考核总成绩排名择优确定转入学生名单。

3.考核结果上报与公示。学院确定拟接收名单并报送至教务处，由教务处负责审核汇总，并报校长办公会研究审议后，在教务处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3 天。公示期满后，学院在教务管理系统完成学籍变更手续。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彬彬

联系电话：0531-89628091

五、附则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本工作实施方案最终解释权归护理学院。

山东中医药大学护理学院

2026 年 4 月 22 日